

证券代码：300518

证券简称：盛讯达

公告编号：2018-015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04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亿元整（¥100,000 万元）的授信额度（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）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全权办理上述综合授信的相关手续，签署一切相关法律文件。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4 月 13 日、2017 年 0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、2017-044、2017-050）。

根据发展需要，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（¥50,000,000）的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一年，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开票、开证、保函等业务，董事长陈湧锐为本次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。

公司向华侨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新增不超过捌佰万欧元（EUR8,000,000）的授信额度，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融资性保函作为担保。日前各方已签署了相关文件并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备案，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2 个月，主要用于主营业务采购或偿还银行贷款或支付工资。

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，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